

证券代码：837544

证券简称：昌恩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《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，股东深圳昌恩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8,623,371股被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40.8905%。在本次冻结的股份中，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28,623,371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，是控股股东控制的股份。

冻结期限为2024年4月24日起至2027年4月23日止。

二、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情况

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收到《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》（2024）粤0391执恢272号之一》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五十七条第一款第十一项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（试行）》第64条第1项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、扣押、冻结财产的规定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1、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深劳人仲案[2023]1071、3286、3292、3293、3296号仲裁裁决书执行完毕，本案予以结案。

2、解除查封、冻结深圳市中星卡为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清工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华盛安瑞科技有限公司、上海海神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昌恩控股有限公司的财产（以360341.94元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申请执行费、执行中实际支出的费用等为限）。

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(2024)粤 0391 执恢 272 号；
- 2、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(2024) 粤 0391 执恢 272 号之一。

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3 日